

T/SAASS

团 体 标 准

T/SAASS 217—2025

村庄（社区）规划编制指南

Guidelines for the planning formulation of village(rural community)

2025 - 07 - 30 发布

2025 - 07 - 30 实施

山东农学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农业科学院休闲农业研究所提出。

本文件由山东农学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省农业科学院休闲农业研究所、禹城市房寺镇人民政府、济南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蕾、吴先华、李林川、袁奎明、姚慧敏、孙彩虹、宋思宁、邹子辰、郭金庆。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村庄（社区）规划导则编制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编制村庄（社区）规划的编制流程、编制内容和成果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自然村、行政村和农村社区的规划编制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社区 rural community

指农村社区，由若干行政村合并后统一规划建设，或者由一个行政村建设形成的新型农村聚居区。

4 总则

4.1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关于农村发展的相关工作会议精神，深化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工作要求，科学指导村庄（社区）规划编制。

4.2 范围

规划范围为村庄（社区）行政区划全域范围，可将一个或几个村庄（社区）共同作为编制单元。

4.3 原则

4.3.1 因地制宜，科学谋划。充分考虑村庄（社区）现实情况和未来发展诉求，统筹规划农、林、牧、渔业，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生活、生产和生态空间，统筹协调与周边村庄的资源、产业和设施安排，编制能用、管用、好用的实用性村庄（社区）规划。规划应符合县、镇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和特殊功能区规划要求，注重分类分级，合理确定村庄（社区）建设重点和优先序。

4.3.2 集约节约，生态低碳。注重资源保护，合理利用各类资源。切实保护耕地，确保粮食安全，合理利用非耕地进行建设用地布局，节约集约利用农村建设用地，推行绿色低碳的乡村生产生活方式。

4.3.3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注重村庄文化传承，保护村庄（社区）历史文化资源和特色风貌，延续传统肌理，尊重本土风俗民情和生活习惯，贯彻“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理念。

4.3.4 尊重民愿，公众参与。建立以村民为主体，规划师、政府、企业及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协作式规划编制机制，尊重村民意愿，切实指导建设项目落地，编制让村民看得懂的规划。

4.4 规划期限

原则上应与村庄（社区）所属上级行政单位编制的规划期限相衔接，亦可根据村庄（社区）实际需求划定期限。

4.5 工作流程

4.5.1 现状调查

开展实地调研，详实收集资料，充分掌握当地自然资源、地形地貌、交通区位、历史人文、村民发展诉求等资料。在村庄（社区）规划编制期间，根据工作需要可进行补充调查。（主要内容及资料要求见附录A）。

4.5.2 规划编制

在现状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和居民需求，注重生态环境和耕地保护，科学规划、合理布局，以满足居民生产、生活需要为导向，实现“一村一图”，构建“多规合一”的村庄规划。规划编制过程中，应采取多种方式组织村民充分参与，将村民意见纳入规划成果中。

4.5.3 报批公示

规划上报实施前，经村民委员会会议或者成员代表大会会议同意，涉及村级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利害关系的，征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或成员代表意见。由村两委上报镇政府，经批准的村庄（社区）规划成果，由村民委员会保存并在村庄公共场所公告，以供村民查阅咨询。

5 编制内容

5.1 基本概况

阐述村庄（社区）现状情况，包括社会经济、自然环境、土地利用、历史文化、设施配套及相关政策等方面，全面分析上位规划对村庄的相关要求、村庄（社区）现状发展存在的问题和趋势。

5.2 总体目标

依据村庄发展需求，提出经济、产业、设施配套、环境等方面的发展目标，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

5.3 发展定位

在原有发展基础上，调查研究村庄（社区）发展现状，重点关注特色产业发展，结合上位规划中的定位要求，科学合理确定村庄（社区）发展定位。

5.4 产业发展

5.4.1 村庄（社区）规划中应有专门的产业规划篇章，或者单独编制产业发展规划专题。

5.4.2 结合当地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科学合理确定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5.4.3 鼓励发挥自身比较优势，衔接镇（乡）域产业布局规划的引导，对村域产业空间结构进行研究分析，选择主导产业，明确产业发展方向及重点，按照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的原则，确定村庄（社区）产业发展方向、目标和策略，支持农业、工贸、休闲服务等专业化村庄（社区）发展，落实产业空间布局。

5.4.4 积极开发农业多种功能，鼓励发展垂直农业、认养农业、生物农业、康养农业、AI 农业，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延长产业链条。

5.4.5 注重引导农民发展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化程度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农业现代化。引进现代农业技术和管理模式，提升产业附加值，促进农民就地就业，就地实现生活方式转变。

5.4.6 合理安排村域各类产业用地，明确产业用地用途、布局、规模等要求。具有畜禽养殖业发展条件的村庄（社区），应在村庄居民点下风向单独规划畜禽养殖业发展区，并做好防护距离和生态隔离。

5.4.7 制定促进产业发展的相关措施，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5.5 空间布局

5.5.1 落实上层规划要求，衔接国土、生态、文物保护、旅游等相关规划，科学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明确管制要求。

5.5.2 规划期内村庄建设边界原则上不得调整，合理安排农村建设用地，优先满足村民住房和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需求。

5.5.3 保留山水田园格局，合理利用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自然资源，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和永久

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守好耕地红线。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提出管控规则和措施，避免过度开发和不合理利用导致的生态破坏。

5.6 景观风貌

5.6.1 重点结合村庄（社区）的特色要素，注重乡土文化独特资源的表现，保护利用乡村生态环境和历史文化遗产，整治村庄（社区）环境，协调建筑、景观和环境，避免村庄（社区）建设用地无序扩张，保护保留乡村传统风貌。

5.6.2 提出村庄街道、村内公路、过境河流、公共活动空间、四旁（路旁、水旁、村旁、宅旁）等绿化措施，绿化树种宜采用本地区果树林木花草品种，兼顾生态、经济和景观效果。

5.6.3 落实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等上位规划、专项规划或村庄规划中明确的溪流、湖泊、渠道等水系蓝线范围，布置滨水公共空间，考虑防洪防汛要求，同时改善水系生态环境。

5.6.4 建设风貌充分考虑当地建筑文化特色和居民生活习惯，因地制宜提出建筑的高度、风格、色彩等规划管控要求，重视并体现对地方民俗文化的继承和利用。

5.7 设施配套

5.7.1 结合上级总体规划要求，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确定村域内道路、给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环境卫生、教育、商业、医疗、行政、防灾等设施布局和设置标准，提高村民生活质量。设施规划应遵循区域共享、科学配置、分区分级统筹的原则，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相关规定。

5.7.2 加强农村道路、供水、排水、供电、通信、燃气、防灾等基础设施建设。村庄（社区）基础设施应纳入县、乡镇域范围内统筹考虑，符合当地村民的生产生活习惯。梳理村庄（社区）现状缺乏及配置不达标的设施项目，根据不同类别的村庄（社区），从投资、运营、维护、使用效率等多个方面综合考虑。

5.7.3 提升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水平。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应按照相关规范标准，在县域、乡镇域范围内统筹考虑，以安全、经济、方便群众使用为原则，结合村庄（社区）实际需求及当地村民生活习惯进行配置（主要配套设施图示符号见附录B）。

表1 村庄（社区）基础设施规划表

设施类型	规划内容	建设目标	备注
交通设施	道路网络的布局 and 连接	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安全性、保障交通畅通和安全	提出道路的等级和宽度、交通设施的承载能力
水利设施	水资源的保护和利用	提高饮水安全和水环境质量	涉及供水、排水和防洪等方面
电力设施	电力设施的建设和改造	提高供电稳定性和可靠性	涵盖发电、输电和配电系统
通信设施	通信网络的建设和覆盖	提供便捷高效的通信服务	包括有线和无线通信网络
燃气设施	燃气设施的建设和改造	提高燃气使用覆盖率和安全性	包括燃气使用设施和管网
照明设施	公共照明设施的配置和维护	提升夜间环境	考虑景观灯、太阳能路灯的节能性能
垃圾处理	设置垃圾处理设施	改善村庄环境卫生	考虑设施的环境影响和服务范围

表2 村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表

设施类型	规划内容	建设目标	备注
教育设施	学校、幼儿园的建设和改造	提供优质教育资源，提升村民教育水平	考虑设施的分布和覆盖范围
医疗设施	建设和改造卫生院、诊所	提供便捷医疗服务，保障村民健康	考虑设施的规模和服务能力
文化设施	建设和改造图书馆、文化中心	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文化素养	考虑设施的多样性和功能性
体育设施	建设和改造全民健身设施和场所	鼓励村民锻炼，提高身体素质	考虑设施的开放性和安全性

养老设施	乡村养老院和老年食堂的建设改造	提供优质的养老服务，保障农村老人老有所养	考虑设施的服务能力和便利性
公共空间	设置公园绿地、广场、休闲设施	提供休闲交流场所，提升村庄宜居性	考虑设施的景观效果和村民需求

5.7.4 合理安排商业服务设施，明确建设规模、服务范围。商业服务设施应遵循区域共建共享、便捷实用的原则。

5.7.5 有旅游资源的村庄（社区）应合理建设旅游服务设施，明确设施规模、服务内容。旅游服务设施应遵循区域统筹、因地制宜、分级分层次的原则。

5.7.6 综合评价各类灾害的影响，对消防、防洪排涝、地质灾害等提出防灾要求和措施，并落实相关专项规划的要求。

5.7.7 建设数字乡村，根据村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建设内容。

5.8 生态环境

5.8.1 提出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引导村民参与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活动，制定保护措施。推广生态农业技术和循环农业模式，控制面源污染，降低农业生产对环境的影响。

5.8.2 提出农村“厕所革命”工作重点和措施。在粪污无害化处理基础上推行资源化利用。

5.8.3 提出村庄（社区）大气、水、土、声的环境质量保护目标和措施。

5.8.4 提出村庄（社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目标，结合地理特点进行合理的土地整治及生态景观构建，充分考虑对当地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维护乡村自然风貌，避免破坏重要的生态系统。

5.9 文化传承

5.9.1 确定村庄（社区）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方式和措施，挖掘和提炼村庄（社区）自然、人文要素符号及齐鲁传统乡土建筑特色。

5.9.2 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利用，应保护好依存环境，保留保护好历史风貌、街坊肌理、空间尺度，传承历史记忆，提出历史文化景观整体保护利用措施，并编制相关保护规划。

5.10 乡村治理

建立健全村庄（社区）治理体系，明确村民自治、法治、德治工作内容和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村务公开、村规民约、法律服务、平安建设、法治管理方式、道德约束、优良文化传播等内容，全面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5.11 政策保障

提出保障规划实施和促进农民增收的政策措施，包括组织领导、政策支持、资金保障、土地保障和人才培育等方面。

6 成果要求

6.1 成果内容

成果内容一般应达到本导则规定要求，主要包括说明书和图纸图集，根据实际需求也可增加相应内容，包括：规划说明，说明村庄规划编制过程、编制内容等情况；附件材料，村民意见征集材料、会议纪要、部门意见、专家论证意见、村民参与村庄（社区）规划的相关记录材料等。规划说明书是对村庄（社区）现状、村庄（社区）发展目标与规模、生态保护、耕地保护、空间管制、建设用地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文化传承、风貌整治、村民建房、近期建设等各项规划内容进行说明阐述。说明书应表达准确清晰、文字简练专业，内容详实并符合项目规划要求。主要图纸应包括综合现状图、综合规划图及需要重点突出内容的规划图。图纸图集是表达现状和规划内容的图示，宜绘制在近期测绘比例尺为1:500~1:5000及以上精度的地形图或卫星影像图上。图纸内容应与规划说明书内容一致，制图应规范准确，图纸应标注项目名称、比例尺、风玫瑰、图例、图名、图号和编制日期等要素，涉及地图的应按标准地图要求制图（图纸名称及具体规划内容见附录C）。

6.2 成果形式

6.2.1 成果形式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成果数量可根据实际要求提供。纸质文档一般以胶装 A4 或 A3 版幅为主，文字内容和图纸一起装订也可分开装订。电子版文件采用通用的文件存储格式。

6.2.2 鼓励有条件的村庄采取多媒体、规划展板、规划手册以及手机推送、公众号发布等数字化、多元化的成果表达形式。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附录 A

(资料性)

现状调查内容及资料基本要求

调查方式可采用地形图（遥感影像图或航拍图）踏勘调研、村落文献查阅、访谈调研、问卷调研等多种调研方式的有机结合，深入了解村民意愿。

调查内容主要包括社会经济、历史文化、自然环境、土地利用和相关政策等五个方面。

社会经济方面：村庄（社区）社会经济基本状况，包括户籍人口、户数、劳动力人数、人均纯收入、集体收入、主导产业、特色产业等。

自然环境方面：包括气候、水文、土壤、地形、地貌，当地特色的各种自然景观资源等。

土地利用方面：包括土地利用、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等。

历史文化方面：包括村庄（社区）形态与整体格局、街巷空间、传统建筑、历史环境、非物质文化遗产、地域文化、传统风俗以及其他传统生活生产方式和社会关系等。

相关政策方面：包括与村庄（社区）发展相关的各类政策、管理制度等。

附 录 B
(资料性)
主要配套设施图示符号表

表 B.1 基础设施符号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符号图例
1	给水厂	
2	污水处理厂	
3	污水泵站	
4	雨水泵站	
5	变电所	
6	垃圾收集点	
7	垃圾转运站	
8	邮政所	
9	燃气站	
10	热源站	
11	消防站	
12	城乡公交停靠点	
13	停车场	

表 B.2 公共服务设施符合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符号图例
1	村委会	
2	文化站	
3	中学	
4	小学	
5	幼儿园	
6	卫生所	
7	集贸市场	
8	公共厕所	
9	避灾点	
10	农机站	
11	兽医站	
12	小广场	
13	小绿地	
14	快递投放点	

附 录 C
(资料性)
主要规划图纸与内容

表 C.1 主要图纸与内容

序号	图纸名称	图纸主要内容
1	区位分析图	表达村庄(社区)在区域中的位置关系、行政区划,标明与相邻村镇位置、重要交通设施、重要工矿区和风景名胜区的空间关系。
2	综合现状图	画出村庄(社区)各类用地范围,标注现状道路、河流、地质灾害范围、各类设施位置规模及主要单位名称。
3	综合规划图	有明确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村庄(社区)建设边界界限;明确村域各类建设用地和农用地边界及用地规模;提出村域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安排;确定各级道路等级及宽度并标明道路设施;确定各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位置、规模及主要单位名称。
4	道路交通规划图	标明村庄(社区)对外交通道路、村内主次干路、慢行交通等道路设施及城乡公交停靠点、公共停车场等交通设施的位置。
5	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标明第一产业空间分区、第二产业用地范围和第三产业空间结构。
6	设施布局规划图	标明村庄(社区)给水、排水、供电、通信、环卫等公用基础设施和文化体育、医疗卫生、教育科研、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和布局。
7	风貌设计指引图	包含村庄(社区)景观风貌设计、道路绿化景观、历史文化保护等内容,确定建筑风格、色彩,引导院落形式和布局等。
8	近期建设图	村庄(社区)规划近期建设的项目、发展布局、设施配套等内容。